

证券代码：834690

证券简称：捷先数码

主办券商：光大证券

深圳市捷先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弥补前期会计差错 更正和追溯调整而超额分配利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深圳市捷先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4月28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弥补前期因会计差错更正和追溯调整而超额分配的利润的议案》，对因弥补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和追溯调整而超额分配的利润事项说明如下：

一、弥补前期因会计差错更正和追溯调整而超额分配利润的概述

根据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截至2017年12月31日，母公司未分配利润为34,549,018.52元；截止至2018年12月31日，母公司的未分配利润25,004,835.04元。公司于2018年6月13日召开了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2017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实施了以总股本28,402,0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实施每10股配送8股及派送现金红利2元（含税）的分配方案，其中未分配利润股票股利22,721,600元，现金股利5,680,400.00元，合计分配利润总额28,402,000元。公司于2019年5月6日召开了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2018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实施了以总股本51,123,6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实施每10股配送3股及派送现金红利1元（含税）的分配方案，其中未分配利润股票股利15,337,080元，现金股利5,112,360元，合计分配利润总额20,449,440元。

2020年4月28日，根据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关于深圳市捷先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的专项说明》，公司对2017-2018年前期会计差错进行更正和追溯调整。差错更正及追溯调整后，公司

2017年12月31日母公司未分配利润为28,176,428.18元,2018年12月31日母公司未分配利润为17,144,753.04元,由此公司实施的2017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因会计差错更正和追溯调整后导致超额分配利润225,571.82元。公司实施的2018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因会计差错更正和追溯调整后导致超额分配利润3,304,686.96元。

根据公司会计差错更正和追溯调整情况,公司拟确认并同意以2019年度实现的利润弥补前期因会计差错更正和追溯调整超额分配的利润,因此导致2019年度可供分配利润相应减少的后果由全体股东承担。

二、 审议和表决的情况

2020年4月28日,公司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弥补前期因会计差错更正和追溯调整而超额分配的利润的议案》,会议表决情况: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020年4月28日,公司召开了第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弥补前期因会计差错更正和追溯调整而超额分配的利润的议案》,会议表决情况: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关于弥补前期因会计差错更正和追溯调整而超额分配的利润的议案》将提请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的审议,经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后生效。

三、 备查文件目录

1. 《深圳市捷先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2. 《深圳市捷先数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